

杭州爱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爱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25日以邮件、专人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24年6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5人，实际参加董事5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方小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杭州爱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方小卫先生主持，经全体董事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经审阅，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不影响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自有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7亿元的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适时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等外汇衍生品业务的议案》

公司经营业务活动开展过程中存在境外销售和境外采购，结算币种主要采用美元。为了有效规避外汇市场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的不

利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益，公司及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拟与银行开展远期结售汇等外汇衍生产品业务，金额不超过等值1亿元人民币或其他等值外币货币。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投机和套利交易。本次授权远期结售汇等外汇衍生产品业务的有效期限自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交易额度在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上述额度和授权期限内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同时授权公司财务部在上述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负责具体办理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州爱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等外汇衍生品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4）。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减少实施主体的议案》

公司募投项目之“营销服务网络升级建设项目”已基本投资完成。考虑该募投项目的进展情况及公司营销网络建设战略布局，公司拟减少全资子公司爱科科技亚洲有限公司作为该项目的实施主体，后续拟使用自有资金对营销网络建设进行持续投资。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减少实施主体及结项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25）。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的议案》

公司募投项目之“营销服务网络升级建设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3,000万元，项目已基本投资完成，满足结项条件，公司决定将前述募投项目进行结项。

表决结果为：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减少实施主体及结项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25）。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经审阅，董事会同意《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内容。

表决结果为：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州爱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决定于2024年7月16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为：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州爱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27）。

特此公告。

杭州爱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29日